

# 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文件

校政字〔2019〕26号

---

## 关于成立学校经营性资产管理委员会的决定

各学院（部）、各部（处、室），校直各单位：

根据上级部门对高校组建资产管理性质的有限公司的要求，按照郑州航院科技产业有限公司组建方案，经学校研究，决定成立学校经营性资产管理委员会（简称经资委），代表学校对郑州航院科技产业有限公司进行监管，行使公司股东的职权。

“经资委”下设办公室，负责“经资委”日常事务。

“经资委”及办公室成员名单如下：

主任：校长

副主任：分管产业管理处的副校长

分管财务处的副校长

分管后勤管理处的副校长

成员：产业管理处处长 国有资产管理处处长

财务处处长 科研处处长 后勤管理处处长  
办公室设在产业管理处，办公室主任由产业管理处处长兼任。

2019年12月19日